

证券代码：833819

证券简称：颖泰生物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utrichem Company Limited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生命园路27号1号楼A区4层）



## 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主办券商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二〇一九年五月

## 目 录

释 义.....	3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4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8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11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11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声明.....	13
备查文件目录.....	15

## 释 义

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颖泰生物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华邦健康	指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双阳化工	指	江苏省双阳化工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之一
长青农化	指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之一
昊通投资	指	上海昊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对象之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票发行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
《股票发行业务指南》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事项的规定》
《信息披露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
《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股票发行方案》	指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19,800,000股。

### （二）发行价格

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5.55元。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系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成长性、市盈率、每股净资产、二级市场情况等因素后最终确定。

### （三）认购方式

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全部以现金认购，不存在以非现金资产进行认购的情况。

### （四）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发行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预计募集金额时，实际募集资金的投入安排情况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36,000,000股（含36,000,000股），发行价格为不超过每股人民币5.60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1,600,000元（含201,6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实际发行股票数量19,800,000股，经与发行对象协商最终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5.55元，实际募集资金109,890,0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将按照《股票发行方案》约定的用途，全部补充流动资金，资金使用安排未发生变更。

### （五）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业务细则》第八条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有权优先认购。每一股东可优先认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公司章程对优先认购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优先认购进行规定，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均享有本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每位在册股东认购的股份上限为股权登记日其在公司的持股比例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的乘积。在册股东欲行使优先认购权的，须最迟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个交易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

优先认购要求，逾期未递交的，视为放弃优先认购权。在册股东放弃优先认购的股份，可由符合条件的认购人认购。截至行使优先认购权截止日，公司在册股东均未向公司递交书面申请行使优先认购权，视为放弃优先认购权，故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优先认购的情况。

## （六）其他发行对象及认购股份数量

### 1、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6名，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方	认购股数 (股)	认购比例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江苏省双阳化工有限公司	6,000,000	30.31%	33,300,000	现金
2	上海昊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	18.18%	19,980,000	现金
3	陈晓燕	3,400,000	17.17%	18,870,000	现金
4	刘海琴	3,000,000	15.15%	16,650,000	现金
5	黄斌	2,000,000	10.10%	11,100,000	现金
6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9.09%	9,990,000	现金
	<b>合计</b>	<b>19,800,000</b>	<b>100.00%</b>	<b>109,890,000</b>	

### 2、发行对象具体情况

#### （1）双阳化工

双阳化工系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成立于1988年3月5日，现持有丹阳市市监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181142425207T），注册资本为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黄斌，主体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丹阳市河阳镇下岗桥，经营范围为“危险化学品批发（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不得仓储，经营品种涉及相关行政许可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关手续），普通化工原料及产品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2002年6月13日至2026年6月30日。

根据丹阳中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核报告》（编号：丹中会专核[2019]第23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双阳化工已收到其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800万元。

#### （2）昊通投资

昊通投资系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其成立于2015年2月5日，现持有上海市嘉定区市监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324560389R），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姜伟，主体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住所为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88号1幢2层B区2117室，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农药、化肥、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百货、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2015年2月5日至2045年2月4日。

根据上海新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注册会计师验资报告》（编号：嘉业字V（2018）第0002号），截至2018年2月6日，昊通投资已收到其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500万元。

（3）陈晓燕

陈晓燕女士，女，197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15号\*\*\*\*，身份证号码为33012319770301\*\*\*\*。

（4）刘海琴

刘海琴女士，女，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跃龙南路\*\*\*\*，身份证号码为32062319731015\*\*\*\*。

（5）黄斌

黄斌先生，男，197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丹阳市司徒镇镇南村萧岗\*\*\*\*，身份证号码为32118119750213\*\*\*\*。

（6）长青农化

长青农化系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成立于2001年1月4日，现持有江苏省扬州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007205846147），注册资本为53,922.927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于国权，主体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住所为扬州市江都经济开发区三江大道8号，经营范围为“农药的生产、销售。公路货物运输（限分支机构经营）。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

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为长期。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6]第510303号），截至2016年5月18日，长青农化已收到其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359,486,180元。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为新增股东，与公司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可以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均不属于持股平台、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

#### **（七）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豁免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股票发行的条件，无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股票发行完毕后，公司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备案程序。本次发行不涉及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程序。

#### **（八） 关于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中签订的业绩承诺及补偿、股份回购、反稀释等特殊条款的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与发行对象签署的《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中不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四）—特殊投资条款》等相关业务规则规定的特殊条款，也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第三方与认购方签订补充协议的情形。

#### **（九） 关于本次股票发行挂牌公司等主体和股票发行对象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说明**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发行情况报告书出具日，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主体及本次发

行对象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违反《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相关规定的情形。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发行前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基于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在册股东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795,649,500	71.94%	408,000,000
2	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9,330,000	6.27%	51,997,500
3	北京盛旭嘉瑞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900,000	2.43%	6,725,000
4	北京和睿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960,000	2.17%	17,970,000
5	蒋康伟	22,356,000	2.02%	16,767,000
6	王榕	22,343,000	2.02%	16,757,250
7	北京浙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340,000	2.02%	5,585,000
8	姚秀琴	15,615,000	1.41%	0
9	华邦汇医投资有限公司	15,242,500	1.38%	15,242,500
10	周庆雷	14,855,000	1.34%	0
合计		<b>1,028,591,000</b>	<b>93.00%</b>	<b>539,044,250</b>

#### 2、发行后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基于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在册股东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795,649,500	70.67%	408,000,000
2	北京鸿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69,330,000	6.16%	51,997,500
3	北京盛旭嘉瑞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6,900,000	2.39%	6,725,000
4	北京和睿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960,000	2.13%	17,970,000
5	蒋康伟	22,356,000	1.99%	16,767,000
6	王榕	22,343,000	1.98%	16,757,250
7	北京浙泰嘉业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2,340,000	1.98%	5,585,000



8	姚秀琴	15,615,000	1.39%	0
9	华邦汇医投资有限公司	15,242,500	1.35%	15,242,500
10	周庆雷	14,855,000	1.32%	0
合计		<b>1,028,591,000</b>	<b>91.37%</b>	<b>539,044,250</b>

### 3、股权登记日至本次发行期间的股票限售解除情况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至本次股票发行期间，公司无股票限售解除情况。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基于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在册股东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7,649,500	35.05%	387,649,500	34.4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175,000	1.01%	11,175,000	0.99%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160,480,500	14.51%	180,280,500	16.01%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59,305,000	50.57%	579,105,000	51.44%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3,242,500	38.27%	423,242,500	37.59%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3,525,000	3.03%	33,525,000	2.98%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89,927,500	8.13%	89,927,500	7.9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46,695,000	49.43%	546,695,000	48.56%
总股本	1,106,000,000	100.00%	1,125,800,000	100.00%	

### 2、发行前后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基于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在册股东情况，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142名，本次新增股东6名，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148名。

### 3、发行前后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根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京颖泰嘉

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川华信验（2019）21号），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109,890,000.00元人民币。

截止2019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2,056,966,060.16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971,374,682.08元，合并范围的资产负债率为66.47%。本次股票发行完毕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得到提升，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更为稳健，公司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

#### 4、发行前后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系农药原药、中间体、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未来在主营业务领域的发展需求。本次股票发行前后，公司的业务结构未发生变化。

#### 5、发行前后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张松山先生、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均为华邦健康，本次股票发行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 6、发行前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基于审议本次《股票发行方案》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0日）在册股东情况，本次股票发行前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公司无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如下：

编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蒋康伟	董事长	22,356,000	2.02%	22,356,000	1.99%
2	王榕	董事兼总经理	22,343,000	2.02%	22,343,000	1.98%
3	张海安	董事	0	0.00%	0	0.00%
4	于俊田	董事	0	0.00%	0	0.00%
5	王满	董事兼副总经理	1,000	0.00%	1,000	0.00%
6	陈伟强	监事会主席	0	0.00%	0	0.00%
7	王剑	监事	0	0.00%	0	0.00%
8	文琦	职工监事	0	0.00%	0	0.00%
9	俞阳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0	乔振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1	游华南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2	蒋硕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3	陈子平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4	燕睿	副总经理	0	0.00%	0	0.00%
15	叶顶万	财务总监	0	0.00%	0	0.00%
16	刘晓亮	董事会秘书	0	0.00%	0	0.00%
合计			<b>44,700,000</b>	<b>4.04%</b>	<b>44,700,000</b>	<b>3.97%</b>

### (三) 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完毕后，以2017、2018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基础，按股票发行后总股本计算的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0	0.26	0.39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57	3.65	3.67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14%	67.94%	65.53%

注：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1,125,800,000 股，发行后财务指标基于 2018 年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

## 三、新增股份限售安排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无限售安排，且无自愿锁定承诺。

## 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立情况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公司已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建立了《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2016年7月2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2016年8月17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2019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按照规定在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虹支行建立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虹支行

户名：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27190100100251460

2019年5月24日，公司与主办券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上述账户确认为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蒋康伟




王 榕



张海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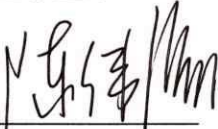


于俊田



王 满

全体监事签字：

  
陈伟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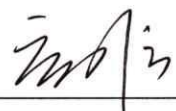
  
王 剑

  
文 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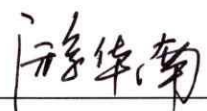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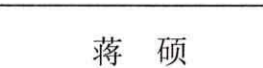
俞 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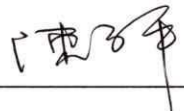
乔 振



游华南



蒋 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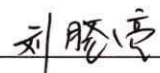
陈子平



燕 睿



叶顶万



刘晓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0日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蒋康伟

王 榕

张海安

于俊田

王 满

全体监事签字：

陈伟强

王 剑

文 琦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俞 阳

乔 振

游华南

蒋 硕

蒋 硕

陈子平

燕 睿

叶顶万

刘晓亮

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0日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
  - （四）《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
- 本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和《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五）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
  - （六）《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合法合规的意见》；
  - （七）《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而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票的合法合规之法律意见书》。